

# 清远市政府采购项目 委托代理协议书

采购项目名称：广东省英德市人民医院心电生理检查  
网络系统和心电图机采购项目

采购人：广东省英德市人民医院

采购代理机构：清远市深联招标有限公司

委托人（以下称甲方）：广东省英德市人民医院

受托方（以下称乙方）：清远市深联招标有限公司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和《广东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〉办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、《关于建立政府采购当事人廉洁自律承诺制度的通知》（清财采购〔2012〕20号）等有关规定，甲方将以下项目委托给乙方组织实施采购。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，按照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，在甲方委托范围内依法组织政府采购工作。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，现就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协议。

### 第一条 委托项目基本情况

（一）采购项目编号：441881-201904-30200101-0088

（二）采购项目名称：广东省英德市人民医院心电生理检查网络系统和心电图机采购项目

（三）采购内容，用途，数量如下

1. 采购内容：心电生理检查网络系统（1套），心电图机（35台）
2. 用途：加强基础设施建设，提供医疗水平

（四）委托金额人民币：700,000.00元

（五）采购方式：公开招标

### 第二条 甲方委托乙方的具体事项

- （一）制定评审方法、步骤、标准，编制及解释采购文件。
- （二）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采购信息公告。
- （三）依法抽取专家组建评审委员会。
- （四）主持开标活动。
- （五）甲乙双方对投标人的资格性文件共同审查。
- （六）组织评审工作，并做好评审记录。
- （七）将评审报告和评标结果确认函送甲方。
- （八）在政府采购指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，发送中标通知书。
- （九）答复供应商关于采购程序方面的询问和质疑。
- （十）采购活动有关文件报送备案及存档（验收证明由甲方自行存档、保管）。
- （十一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。

### 第三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(一)应指定一名甲方代表，代表甲方与乙方处理政府采购过程中的有关事宜。

(二)应向乙方提供委托项目的用户需求书，包括详细的技术规格、参数及要求和服务内容等书面材料，并负责回复供应商对该材料提出的疑问（或质疑；或投诉）事项。

(三)应对乙方编制的采购文件予以审核并签字确认。

(四)有权就委托的项目提出合法、合理的要求，但不得指定供应商或指定品牌，不得提出含有倾向性、限制性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的要求。

(五)依据有关规定可派一名甲方代表参加评审委员会，但不得非法干预、影响评审方法的确定、评审过程和结果。

(六)和乙方代表一起对投标人的资格性文件进行审查。

(七)有权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。

(八)有权对乙方组织的采购活动进行监督。

(九)有义务保守采购活动中的商业秘密。

(十)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政府采购制度。

### 第四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(一)应接受甲方监督，维护甲方和供应商的合法权益。

(二)应依据甲方要求为甲方提出科学的采购方案。

(三)应根据甲方要求编制采购文件，并报甲方确认。

(四)应满足甲方的合法、合理要求，但对违法违规以及无理的要求应予拒绝。

(五)可以依据需要或根据规定，就采购文件征询有关专家或者供应商意见。

(六)应当依法组建评审委员会。

(七)和甲方代表一起对投标人的资格性文件进行审查。

(八)应依法及时答复供应商就采购程序方面提出的询问和质疑。

(九)协助甲方签订合同，并提供合同格式。如甲方需修改合同格式，需书面通知乙方。乙方再根据甲方的通知进行修改。双方须保守采购活动中的商业秘密。

(十)可依法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用。

(十一)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政府采购制度。

## 第五条 委托协议的变更和终止

(一)甲乙双方在协商一致的情况下,可以在采购法和合同法许可范围内对委托协议内容做出变更,如作出变更的应当签订补充协议;如发生了不可抗力或重大变故等原因,致使采购项目发生更改或取消的,应签订补充协议或终止本协议。

(二)项目采购不成功,如需重新组织采购的,此协议继续有效。

## 第六条 有关费用

(一)乙方承担组织项目采购活动的全部费用;

(二)乙方按采购文件约定向中标供应商收取服务费。(收费金额详见采购文件)

## 第七条 违约责任

甲乙双方应遵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规定和本协议的约定,否则,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因违约造成经济损失的,由违约方承担。

## 第八条 其他

(一)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。本协议一式二份,甲乙双方各执一份。

(二)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后解决。

甲方(盖章)

代表签字:

项目联系人:陈佩桃

联系电话:2222218

传真:2222733

邮箱:18926618229@163.com

乙方(盖章)

代表签字:

项目联系人:曾思广

联系电话:3382025

传真:3380185

邮箱:467217409@qq.com

签约地点:清远市

签约时间:2019年4月25日